

新任法務部 羅瑩雪 部長，係歷年來唯一出自矯正體系，矯正界引以為榮！

(本刊訊)2013年9月30日，新任法務部 羅瑩雪 部長，臺灣大學法律系學士畢業，1977年參加「特種考試警察人員乙等考試」「犯罪矯治人員」及格，與矯正界有同質性之專業專長，屬於犯罪矯正系統，過去她曾擔任台北少年觀護所副所長(按：時稱「副主任」)，時亦曾參與並作過有關犯罪矯正之學術研究，發表多篇學術論文之文章，洛陽紙貴，邇後更遠赴美國深造，於紐約州立大學 Criminal Justice 取得碩士學位，1986年她復通過律師考試及格。其從事公職，歷任：行政院政務委員、蒙藏委員會委員長、福建省主席、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董事、內政部兒童及少年福利促進委員會委員、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常務董事、臺北少年觀護所副主任、法務部專員、編審等職。羅部長可說是歷年來唯一出自矯正體系之法務部長，本會引以為榮，相信我矯正機關同仁，更是額手稱慶，本會特預祝>

羅瑩雪 部長 馬到成功，鵬程萬里！

本會黃徵男理事長暨全體理監事顧問 敬賀



羅瑩雪 部長

任職日期：2013/9/30

〔學歷〕

- 臺灣大學法律系學士
-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 Criminal Justice 碩士
- 66 年特種考試警察人員乙等考試犯罪矯治人員及格
- 75 年律師考試及格

〔經歷〕

- 行政院政務委員
- 蒙藏委員會委員長
- 福建省主席
- 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董事
- 內政部兒童及少年福利促進委員會委員
- 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常務董事
- 臺北少年觀護所副主任
- 法務部專員、編審

*. 引自 <http://www.moj.gov.tw/ct.asp?xItem=319352&CtNode=14&mp=001>

附註：轉錄 2013/10/06 【張國仁】工商時報 A8/【星期人物】對 羅部長之正面評價 >

《堅持憑良心做事，對得起自己； 法務部長 羅瑩雪 無包袱 > 沒有不敢辦的人。》

法務部長羅瑩雪，將門之後，爽直豪氣，說話直來直往頗具律師風格，如此個性，一不小心就成為政治叢林的「小白兔」，隨時被犧牲。但她說「當法務部長是意外中的再意外，老天給的責任，一定努力做好。」

抗戰名將羅錫疇之女

羅瑩雪的父親羅錫疇，湖南人，抗戰期間曾是到印緬作戰的50軍師長，轉進金門古寧頭大捷打過匪軍，少將退役後到馬祖中學當老師。

沒想到40年後，女兒羅瑩雪竟以政務委員兼蒙藏委員會委員長，又兼福建省主席身份視察金馬。父以女為貴，沒有比這更榮耀的了。

當了54天的福建省主席，羅瑩雪又高升為法務部長。她說，從小有志願，想當律師，雖是台大法律系畢業，卻到37歲才當律師。

馬英九當總統後聘她為國策顧問，隨後派任行政院政務委員，兼任蒙藏委員會委員長。

羅瑩雪說：「本來以為當委員長幾個月就可以退休，也可能成為末代委員長。不料又被派任法務部長，實在是意外中的再意外。」

湘女多情，唯天蠍座的性格做起事來認真又效率，如狡兔般敏捷迅速。她在上任第一天調了新北地檢署檢察長蔡碧玉來擔任常次，兼特偵組監聽國會事件調查小組召集人，蔡碧玉接任第一天就要把調查小組成員找齊，翌日成軍立即展開調查，這種效率固然和當下國會與社會輿情的壓力不無關係，但也可以看得出來，她劍及履及的認事態度。

9月29日是禮拜天，也是她到法務部上班的前一天，羅瑩雪先到法務部整理相關書卷與辦公室。正巧被媒體碰到，輕鬆的對話，可以更深層觀察這位新科部長的為人處世原則。

「我自己過去就有一個想法，從事法律工作人員，不可以有先入為主的習慣，先入為主的人不會隨著資料的修正而調整自己的看法，但我不是這樣的人。

我的同事都很了解，我的意見常被修正，同仁推翻我都很高興，我不是一言堂，這樣工作成績會更好，我也會更輕鬆，因為成果好、我的負擔少，而且這樣的氣氛同仁都勇於表達意見。

我也從來不施壓同仁，尤其在這事實真相發覺的部份（指特偵組監聽國會一事），讓證據來說話，不是耍嘴皮子，眾口鑠金在法律上不存在，這樣就不是民主法治了。

我常在想，我是為國家做事，不是為了江院長、更不是為馬總統，我做事是憑我的良心、道德去做，我常記得一句話，人都會死，我到後來是要面對自己、要跟自己交代，我不是要去討好馬總統或討好江院長，我不但不覺得要討好他們，我更不覺得欠他們，說他們提拔我重用我，我認為他們是要我一起來為國家做事。

換言之，即使是院長或是總統，如果做出什麼不對的事，對不起，我沒有欠你們人情，我沒有什麼包袱，會有縮手或是不敢辦，我不會。所以會懷疑擔心的人，是不了解我。我是一個很單純的人，沒有野心、沒有政治前途的顧慮，我就是做我覺得該做的事，說該說的話。」

隨時做好下台的打算

看樣子，羅瑩雪打著隨時可以走下台的念頭，就是要為國家社會做有意義的事。

7、8年前她因腰酸背痛，向老師學習大雁氣功。如今她一天總要抽空練個半小時或一小時，腰也酸背也不痛，精神氣力都好多了。

羅瑩雪勸法律人，不要老是往法律鑽研，法律是硬梆梆的，法律也可以變得很有趣，像她當律師時就把案子當看偵探小說的情節般來辦。她說：「薪水是固定的，但快樂可以自己創造！」